附件1：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18年度）

项目名称：玛纳斯县 2018年淘汰退出关闭三家煤矿施工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玛纳斯县煤炭工业管理局

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 阿布来海提·乌拉音

填报时间： 2019 年 2 月 19 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煤炭工业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发展煤炭工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发展煤炭工业的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

2、研究制定全县煤炭工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对煤炭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3、依法整顿全县煤炭生产和经营秩序，协调煤炭行业内部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秩序，组织协调全县煤炭企业产、运、销和煤炭行业对外协作；负责权限内煤矿工程竣工验收、煤矿管理人员资格的审批，负责煤炭生产许可证、煤矿企业设计方案及地质报告、煤炭经营企业经营资格等审批工作，负责报废煤矿的审核，并依照法律、法规进行监督检查。

4、组织协调全县煤炭行业的技术开发、推广和先进技术的引进、合作和交流；负责全县煤炭工业经济运行和安全生产动态的统计和分析，收集发布煤炭经济技术和市场信息，提供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5、负责指导全县煤炭企业的安全生产，对煤矿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对煤矿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作出现场处理或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事故隐患的整改并组织复查，负责组织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依法组织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井，关停违法开办的各类煤矿及煤炭经营性公司；指导协调煤矿安全事故的抢险救灾，参与煤矿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

6、负责制定全县煤矿行业管理人员的培训规划，管理煤矿安全培训三级、四级机构，组织煤矿管理人员参加各类培训；负责煤炭行业普法教育工作和煤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对煤矿职工培训进行监督检查。

7、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人员情况**

**煤炭局人员编制14名。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4人， 实有在职12人。其中行政在职6人，事业在职2人，同工同酬4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根据自治州《昌吉州2018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工作实施方案》及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玛纳斯县2018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玛政办发[2018]38号）等文件要求，我县2018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需关闭3家煤矿。计划2018年9月底完成煤矿关闭任务，达到区、州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领导小组验收标准。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通过政府采购从本级财政预算安全生产专项（500万元）中安排24.8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级财政资金支付为24.8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按招标计划，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玛纳斯县2018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需关闭3家煤矿施工项目于2018年7月中旬完成公开招标工作，项目按招标内容实施，项目于2018年9月已完成竣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本施工项目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 ，全体成员积极配合、通力合作。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相关工作，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项目资金按投资计划，制定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安排专人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质量 。同时安排局专业技术人员不定对施工工程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保证工程质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18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关闭3家煤矿施工项目。总投资24.8万元，已于2018年9月底完成煤矿关闭任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工程已全部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已关闭煤矿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监督工程质量问题，确保已关闭煤矿安全。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县政府有关资金拨付规定申请和支付。前期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施工工程实际情况对施工项目进行了实地查看和询价，对工程施工费用进行了精密的预算，然后再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进行招投标。加强事前监督和源头管理，进一步强化对关闭煤矿施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监管，严格控制工程管理费，做到专款专用、 没有出现截留、串用、挪用现象，资金使用安全，管理较为规范。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于立项文件和招投标资料。

**七、附表**

**《玛纳斯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玛纳斯县 2018年淘汰退出关闭三家煤矿施工项目 | | | |
| 预算单位 | | | 玛纳斯县煤炭工业管理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24.8 | | 执行数： | 24.8 |
|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 |  | | 其中：中央财政拨款 |  |
| 自治区财政安排 | |  | | 自治区财政安排 |  |
| 州财政安排 | |  | | 州财政安排 |  |
| 县财政配套 | | 24.8 | | 县财政配套 | 24.8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投资24.8万元，完成玛纳斯县永安煤矿2号井、天利煤矿及天安煤矿井口封闭、地面设备实施拆除施工工程。 | | | | 投资24.8万元，完成玛纳斯县永安煤矿2号井、天利煤矿及天安煤矿井口封闭、地面设备实施拆除施工工程。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 完成关闭3家煤矿施工项目 | 已经完成关闭3家煤矿施工项目 |
| 指标2：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 指标2：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
| 指标2：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100% |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100%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淘汰过剩产能，合理开发利用煤炭资源 | 淘汰过剩产能，合理开发利用煤炭资源 |
| 指标2：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机构改革，完成淘汰过剩产能 | 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机构改革，完成淘汰过剩产能 |
| 指标2： | |  |  |
|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扩大林地占用面积，绿化环境 | 扩大林地占用面积，绿化环境 |
| 指标2：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 | | 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机构改革，合理开发利用煤炭资源 | 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机构改革，合理开发利用煤炭资源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 达到区、州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领导小组验收标准 | 达到区、州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领导小组验收标准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